

# 采 购 合 同

甲方：鸠江区住交局（交通）（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芜湖三优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信、互惠互利的原则，以双方长期的友好合作、信息互通、共同发展为宗旨，期望最终达到降低成本、提高时效和保证品质的目的，且为明确买卖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合同如下：

## 一、 供货范围及价款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 (元)
1	美的挂机空调	美的	【KFR-35GW/防直吹】	台	1	2780.00	2780.00
2	合计						

本合同范围内所供货物总价款为¥278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仟柒佰捌拾元整）

## 二、 本合同所供货物的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及交货验收：

1、交货时间：收到甲方通知后10个工作日。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

3、交货验收：乙方按甲方本合同指定的交货地点交货，并由甲方指定的收货人，与乙方交货人共同对货物进行质量及数量的交接，同时办理货物的移交验收合格手续，作为交货结算凭证。

## 三、 质量保证

1、乙方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相关产品国家标准的规定提供合格的、全新的货物，其质量保证和性能必须符合本合同的技术规范。

2、乙方应保证所供应的货物，在所有权移交给甲方时除符合上述第1款要求外，还应符合甲方质量要求。

3、如果发现由于乙方责任造成任何货物缺损，或所交货物不符合其特性和技术规范要求，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第八条的约定向乙方提出索赔。

## 四、 售后服务

1、乙方提供贰年售后服务。

## 五、 贷款结算与支付

1、本合同货款结算支付方式为：甲方验收无误且收到乙方等额增值税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金额：¥278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柒佰捌拾元整）】、若本合同履行过程中遇甲方资金紧张，乙方按实际情况接受甲方按合同约定付款期限适当延期半个月付款。

3、乙方在向甲方交货后、办理货款结算支付前，必须向甲方提交所供货物的足额税务发票。乙方向甲方提交的票据必须符合国家税票管理的要求。

## 八、违约责任

1、如果由于乙方的原因未能按照合同规定的交货期交货，乙方延迟交货 7 天以内(含七天)的，每天(不满 1 天按 1 天计算)按迟交货物价款的15% 向甲方交付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30%。乙方支付迟延交货违约金并不解除乙方继续履行交货的义务。

乙方迟交货物达 7 天以上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可对乙方已供货物按部分或全部退货处理。乙方无条件接受并承担由此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2、如果乙方所供货物在数量、品种规格和技术规范等方面不符合国家标准和本合同规定，乙方应根据甲方书面通知要求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乙方负责用符合国家标准规定和甲方要求规格、质量和性能的新货物更换有缺陷的货物，并承担由此而发生更换费用及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运杂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更换有缺陷合同货物所造成的施工拆除费误工损失费等其他费用)。

(2) 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验收不合格货物的退货(包括货物数量不符、货物型号不符、经检验货物存在质量缺陷、随货资料不全等)，并由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乙方在收到甲方上述书面更换或退货通知后 7 天内未作出书面答复的，则应理解为乙方已接受甲方的通知要求。如收到甲方上述书面更换或退货通知后 7 天后 10 天内未按照甲方要求的上述任一方式来人(来函)处理相关事宜，则甲方有权确定单方解除合同，将乙方已供货物放置于甲方认为合理的位置，并理解为乙方已接收退货。由其而造成的货物毁损、灭失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同时应向甲方承担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 九、不可抗力

1、签约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战争及严重的洪水、台风、地震、塌方等不可抗力事件而影响合同的执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请求延迟相应受影响部分的履行期限，延迟的时间应相当于事件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克服和无法避免的。

2、对于本合同中未受不可抗力直接影响的其他义务，义务方应按合同继续履行。如不可抗力事件延续到 10 天以上时，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合同是否

继续履行问题。

## 十、仲裁

1、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

2、在诉讼或仲裁期间，除提交裁决的争议事项外，甲方要求乙方仍继续履行合同的其他交货义务，乙方应无条件继续履行。

## 十一、终止合同

1、合同各项条款按约定履行完毕。

2、因乙方违约，甲方按本合同第八条的约定通知乙方终止合同。

3、因情势变更（如甲方所购施工专用货物因工程项目取消）导致本合同甲方所购货物失去实际意义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协商办理相应的合同结算及终止事宜。对此双方均不属违约。

## 十二、其他

1、本合同由双方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 叁 份，甲方持 贰 份，乙方持 壹 份。

3、本合同若有变更双方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形成书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授权代表：  
时间：2025年11月10日  
签约地址：芜湖市鸠江区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  
时间：2025年11月10日  
签约地址：芜湖市鸠江区